

第八章 中小型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上海市浦东新区曹路镇人民政府的治安管控服务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治安管控服务，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上海联明保安服务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1300 人，营业收入为 16574.01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1308.6 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上海联明保安服务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2 年 7 月 27 日



第三章 分项报价表

项目名称：治安管控服务

招标编号：SHXM-00-20220712-1063

单位：元/人民币

序号	项目内容	数量	单位	单价	总价	备注
1	街面治安巡逻	12	月	97988	1175856	
2	社区治安重点区域、治安重点部位和治安薄弱区域	12	月	97988	1175856	
3	安园护校	12	月	97988	1175856	
4	协助专项整治现场维护	12	月	97988	1175856	
5	协助派出所治安打击处置	12	月	97988	1175856	
6	重大群 体 事 件现场维护	12	月	97988	1175856	
7	重大节点信访稳定	12	月	97988	1175856	
8	反恐怖防范项目	12	月	97988	1175856	
9	应急突发事件现场维护	12	月	97988	1175856	
10	协助交警完成曹路镇部分区域交通管理工作	12	月	97988	1175856	

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：_____

投标人（加盖公章）：上海联明保安服务有限公司



Handwritten signature